



世界经典名著

霍桑短篇小说选

(二)

〔美〕霍 桑 著
周 磊 译

学苑音像出版社

目 录

有抱负的来客	1
小伙子古德曼·布朗	10
王冕珠	25
一、临别纪念	25
二、中计	30
三、另一个曲折	35
胎记	38
拉帕其尼的女儿	57
黑脸鬼	87
一、小主顾	87
二、捉鬼	96
三、好材料	101
海德格大夫的实验	105
裹寿衣的老小姐	115
古钢表	127
一、酒能误事	127
二、听觉测验	136
三、圈套	142
打赌	146
一、一件小事	146

二、 辩论..... 151

三、 僵局..... 156

有抱负的来客

九月的一个夜晚，有家人围坐炉火边，给炉子添满山溪冲下来的柴火、干杉球，还有倒下悬崖的大树摔出的残枝碎片。炉火熊熊，把屋子照得又明又亮。父亲和母亲脸上充满悠然自得，孩子们喜笑颜开。17岁的大女儿是快乐的化身，上年纪的老祖母坐在最暖和的地方织毛线，就是老年人快乐的化身。他们在全新英格兰最荒凉的地方，发现了一种香草，“令人神清气爽的三色堇”。一家人住在白山的大峡谷里，这里终年狂风呼啸，冬天更是冷得彻骨——狂风暴雨总是首先袭击这家的小茅舍，然后才卷下萨柯山谷。一家人住在这又冷又险的地方，头顶危耸一座高山，陡峭险峻，山岩时常顺坡轰隆隆滚落，深更半夜吓他们一大跳。

大女儿方才说了句什么小笑话，使大家笑得很开心。突然，寒风刮过峡谷，好像停在了他家门前，把门摇得哗啦响，还夹带着哀号与恸哭的声音，然后才刮进山谷。大家顿时愁容满面，虽然这风声并没什么格外不同。不过一家人又高兴起来，因为发现门栓被什么赶路人拔开，他的脚步方才被凄厉的寒风吞没，所以没听见。风儿预报他的到来，哀号着送他进来，又呻吟着从门口退去。

这家人虽住得偏僻，却天天与世界有交往。峡谷内浪漫的通道就是一条大动脉，通过它，谷地商业的鲜活血液不断，一头联通缅因州与绿山，另一头联通圣劳伦斯河岸。



驿车总会在这家门前停下。徒步旅行者除了手里的拐杖别无同伴，也会在这里驻足，与他们讲上几句话。这样，在他穿过大山的隘口，或到达谷地里头一户人家之前，就不至于完全被孤独压倒。而赶着畜车的人去波特兰赶集的路上则要在这儿过夜。还有，若是个单身汉的话，还会推迟上床时间，比平时多坐个把小时，分手时偷偷地吻一下山里姑娘。这家就是一座原始的小旅店，旅客只需付出一点食宿钱，就能享受无价的家庭温暖。所以，每逢听到里屋与外屋之间响起脚步，全家人都会站起身来。老祖母、孩子们，仿佛是迎接一位家人，而这个人跟他们命运相连。

进门的是位年轻人。乍看去，他一脸忧伤，甚至沮丧。大约黄昏时踽踽独行，尝够了荒凉。但一见这家人诚心诚意的欢迎，顿时喜形于色，感到心儿欢跃，要与所有的人相识相知，从用自己围裙为他擦椅子的老太太，到伸手欢迎的孩子们。一个眼神，一个微笑，就使陌生人与大女儿产生了纯洁的亲近。

“啊，这炉火来得正好！”他嚷道，“特别是周围还有这么一圈快活的人。我可冻僵了，峡谷就像一对大风箱筒子，从巴特莱特到这儿，一路对着我脸猛吹。”

“那你是要去佛蒙特喽？”一家之主问，一面帮小伙子从肩上摘下一只轻巧的背包。

“对，去伯林顿，还有更远的地方。”小伙子回答，“今晚本打算赶到伊桑·克劳福店里过夜的，可这么条道儿，一个人走够磨蹭的。不过没关系，一见这炉好火，一见你们快活的面孔，就觉得你们是特地为我生这炉火的，在等着我来呐。



所以我要跟你们坐在一块儿，就像到了自己家一样！”

心地坦率的陌生人刚把椅子拉到炉火边，就听到外面有什么东西活像沉重的脚步，打陡峻的山坡上冲了下来，大步疾行，又一下子跳过这座房子撞到了对面的悬崖上。一家人都屏住呼吸，因为他们熟悉这声音，而客人则本能地抽一口凉气。

“山老爷又朝咱们扔石头啦，怕咱们忘了他老人家。”主人恢复镇定，“他有时候会点头吓唬我们，说要下来。可我们是老邻居啦，总的来说相处不错。再说，就算他真要下来，附近就有可靠的地方好藏身。”

现在，让咱们设想，陌生人已吃好了熊肉晚餐，以他生就的得体举止，与家人相处融洽，使他们把他当作自己人，与他自在交谈。他是个骄傲却又温柔的人——与有钱有势者打交道，他显得傲慢含蓄，但却总乐意低头俯就矮小的茅屋门，像兄弟或儿子那样坐在穷人的炉火边。从诺奇峡谷的这户人家，他发现了温暖朴实的感情，发现了遍及新英格兰的智慧，发现了一种土生土长的诗意。这些东西是他们不知不觉间从大山的峰峦与裂缝中获取的，从他们浪漫而危险的住所门前得到的。他独自旅行到过许多地方。的确，他的全部生命就像一条孤独的小路。他生性孤高，与众不同，总是远离那些本可能成为同伴的人。而这家人也一样，虽说既善良又好客，却具有团结一心，与整个世界相脱离的意识。这种意识，在每一个家庭圈子里都会保持一种任何外人都无法侵入的神圣地位。但是，这天夜里，一种共同的预感促使这位温文尔雅富于教养的年青人，向这些纯朴的山里人敞开了心扉，也促使他们对他报



以相同的坦诚信赖。事情本该如此，难道同呼吸共命运的纽带不比血缘关系更密切么？

这位年轻人骨子里有一种崇高而抽象的抱负——生前他愿忍受默默无闻，死后却不愿被人遗忘。这种强烈的愿望化为希望，而长久珍藏的希望又化为确定无疑的信念。所以，现在他只是一位无名旅人，将来荣耀却会照耀着他所走过的全部道路——尽管他艰难跋涉之时也许还不能如此，但是子孙后代回顾已化作一片朦胧的“现在”时，却会找到他足迹的光辉，而那些较为平庸的荣耀褪色之后，这光辉将益发辉煌。他们会承认一位天才曾走完了毕生的道路，尽管当时不为人知。

“迄今为止，”陌生人大声道——热情洋溢，面颊通红，两眼放光——“迄今为止，我还一事无成。要是明天我会从地球上消失，没有人会比你们对我知道得更多。一个素不相识的年轻人，天黑时从萨柯山谷来到这里，晚上向你们敞开了他的心扉，日出时又穿过诺奇峡谷走了，从此杳无踪影。没有一个人会问‘他是谁？这流浪汉要去哪里？’可是不完成我的使命我就不能死。等到那时候，就让死神降临吧！我已为自己竖起了一块纪念碑！”

他一面沉浸于自己的奇思怪想，一面滔滔不绝地倾吐激情，使这家人都能理解他的情操，尽管这一切与他们自己的思想毫不相干。小伙子很快就发觉了自己的荒唐可笑，为所流露的热情羞得一脸通红。

“你在笑话我，”他握住大女儿的手，自己也笑了。
“你觉得我的抱负毫无意义，就好像我想爬上华盛顿山的顶峰，把自己冻死在那儿一样。不过那样的话，人们倒会



从四周乡下抬头注意我。话说回来，那地方满崇高，给人的铜像当底座倒不错！”

“还是坐在这炉火旁边好得多，”姑娘羞红了脸，“又舒服又安逸，虽说没谁会想到我们。”

“依我看，”她父亲沉吟片刻后开了口，“小伙子的话道出了人的一些天性。要是我在那方面用心思，大概也会生出一样的想法。太太，奇怪的是，他的话使我也转起了一些念头，想到一些肯定永远不会发生的事情。”

“没准儿那些事会发生哩。”他太太道，“你别是在想等自己老婆死了会怎么办吧？”

“不，哪儿的话！”他亲切地嗔怪道，打消她这种念头。

“埃丝特，要是想到你死，我就会也想到自己的死。可刚才我想的是，但愿咱们在巴特莱特，伯特莱姆，利特尔顿，或白山周围别的什么小镇上有座好农场，而不待在这么个石头掉下来就会砸脑袋的地方。我会跟邻居和睦相处，给人家称作老爷，选到州议会当一两届议员什么的，因为诚实纯朴的人能跟律师一样，为百姓做不少好事。等我老啦，你也老啦，为了不长久分离，我会躺在床上心满意足地死去，让你守着我哭成一团。依我看哪，石板墓碑跟大理石墓碑一样合适——只要刻上我的姓名年龄，再刻上哪句赞美诗，和别的什么几句，让人知道我活得诚实，到死也是个好基督徒就成。”“怎么样，”陌生人大声道，“咱们生来就渴望一座纪念碑吧？不管石板的大理石的，还是根花岗石柱，或者是在人们心中普遍留下一个光荣的记忆。”



“今儿晚上咱们有点儿怪，”太太眼中闪出泪花，“常言道，胡思乱想没好兆哩。听听孩子们在说些啥。”

他们于是侧耳细听。年幼的孩子们已被送到另一间屋子上床睡觉，但中间那张门是开的，听得见他们正叽叽喳喳，异想天开地说着长大以后打算干什么的幼稚愿望。最后，小弟弟不跟哥哥姐姐说话，却朝外间的妈妈喊了起来。

“妈，告诉您我的愿望吧。我要您、爸爸、奶奶、咱们全家，还有那位客人，马上出发，到山涧的水潭去喝口水！”

大家一听哈哈大笑，瞧这孩子的念头有多怪。现在离开热乎乎的床铺，暖融融的炉火，拉他们到那条山涧边上——那是从悬崖上跌下来的流水，远在诺奇峡谷深处呐。孩子的话刚落音，忽听一辆马车吱吱嘎嘎驶来，在门口停了片刻。车上大概坐了两三个汉子，正高的高低的低，合唱一首歌给自己助兴。歌声在悬崖峭壁之间回响，变成断断续续的音符。唱歌的人拿不定主意是接着赶路还是在这儿过夜。

“爸，”女儿叫道，“人家在叫你呢。”

然而善良的主人吃不准人家是否真在叫他，不愿显得一心想挣钱而请人家光顾他的家，就没急着去开门。很快就听到一声鞭响，过路人奔向诺奇峡谷，仍在又唱又笑。不过，这歌声笑声回荡在群山之中，听来十分凄凉。

“嗨，妈妈！”小男孩又嚷起来，“人家本来可以捎咱们去山涧的。”

对这孩子愣要出去夜游的怪主意，大家又笑一回。可是大女儿心头突然掠过一片淡淡乌云。她盯住炉火，神情



严肃，还近乎叹息地吐了口气。那阴郁的念头挥之不去，尽管她努力想赶走它。接着，她又一惊，满面绯红，飞快地扫视众人一眼，生怕他们窥破她的内心。陌生人问她在想什么。

“没什么，”她低头一笑，“只是方才觉得好寂寞。”

“噢，我向来就善于猜度别人心事，”他半认真地说，“要我说穿你的秘密么？我可清楚大姑娘家待在暖和的炉火边还打寒噤，挨着妈妈还怨寂寞是在想些啥。要不要我把你的感觉说出来呀？”

“要说的出来就算不上姑娘家的感觉啦。”美丽的山地少女笑答，却避过他的目光。

这番话是避开大家讲的，也许一对年轻人的心中正生出爱情的萌芽，如此纯洁无瑕，既然在尘世不能成长，或许能在天国开花。女人崇拜的就是他这种优雅体面的人，而骄傲多思却又心地善良的心灵也最容易为她这样质朴无华的姑娘着迷。他俩轻言细语。他注视着她性格中快乐的忧伤，淡淡的愁云，羞怯的渴望。可是，穿过诺奇峡谷的风声愈加深沉，愈加凄厉，正如这位富于想象力的陌生人所说的，这风就是暴风神的大合唱。神早在古印第安时期就居住在这崇山峻岭之中，将此地最高最深之处变成一块圣地。路上还传来哀号，仿佛送葬的队伍在经过。为驱赶这沉闷的气氛，一家人便动手往炉子里扔松枝，听到干枯的松针哔咄作响，火焰升腾，才重归一派祥和朴素的愉快。火光在他们身边亲切地徘徊，爱抚着他们每一个人。那儿是孩子们离床探头张望的小脸，这儿是父亲强壮结实的身躯，母亲温柔细腻的神态，风度翩翩的小伙子，含苞



欲放的大姑娘。和善慈祥的老祖母，依然坐在最暖和的地方织毛线。老人从活计上抬起头，手指不停地忙着，接过话茬。

“老年人也有他们的想法，跟你们年轻人一样。”她道，“你们净是希望呵，打算呵，一会儿一个主意，把俺脑筋也搅乱啦。一个再走几步就该进坟墓的老太婆会希望啥呢？孩子们，有件事搅得俺日夜不安宁，非告诉你们不可。”

“什么事，母亲？”儿子和媳妇连忙问。

老太太一脸神秘，使一圈人都不由朝炉火坐近些去。她告诉大家几年前她就给自己准备了寿衣——一件漂亮的亚麻衣裳，一顶带绉边的薄纱帽，而且所有东西都比她做新娘时穿的东西更好。可是，今天晚上有种迷信怪怪地重现心头。年轻时，常听人说，要是尸体上缺了什么东西，或要是绉边没弄平，帽子没戴正，黄土下面，棺材里的尸体就会奋力伸出冰冷的手，把它们一一弄妥当。一想到这个，她就紧张害怕。

“奶奶，别说这些！”孙女打个寒颤。

“现在，”——老太太非常认真地说，同时又为自己的傻念头古怪地一笑——“俺想要你们中的一个人，孩子们——等你们母亲穿戴齐整进了棺材——俺要你们中的一个人，拿面镜子照照俺的脸。谁知道俺就不会再瞧上自己一眼，看看一切是不是都弄妥了呐？”

“年老的，年轻的，咱们都梦想到坟墓和纪念碑。”陌生的小伙子喃喃自语，“真不知轮船沉没的时候，水手们怎么想？他们没无闻，一同葬身大海——那座宽广无



边无名无姓的坟墓。”

一时间，老太太恐怖的想象完全抓住了听者的心，以致这群命运已定的人们竟未意识到夜空中忽然一声巨响，好似狂风发出的一声咆哮。这声音越来越大，越来越响，越来越瘆人。屋子与屋子里的人全都颤动起来，大地似乎也在摇荡，仿佛这可怕的声音就是末日审判的号角。年轻人和老人面面相觑，惊恐交加。刹那间恐惧慌乱，无力出声，无力动弹。接着，又不约而同发出尖叫。

“山崩！山崩！”

两个最简单的字虽未加修饰，却明明白白表达了对一场大祸难以形容的恐惧。受害者们冲出茅舍，奔向他们以为更安全的避难所——一道为应付这种紧急情况而垒起的障碍。哎呀！他们离开的是安全地带，冲上去的却是毁灭之路。大山整片滑坡，瀑布般毁灭破坏。快到茅舍的地方，石流却兵分两路——连那儿的一扇窗户都没碰，却淹没了房子四周的一切，堵塞了道路，吞噬了所经之处的一切一切。大山崩雷鸣般的轰响停息之前很久，受害者们就已忍受了临终痛苦，长眠地下。他们的遗体再也找不到了。

第二天早晨，但见一缕轻烟打山边小屋的烟囱悄然升起。屋内，炉火仍在悠悠燃烧，四周摆着那圈椅子，仿佛屋里的人只是出去观看一番山崩带来的浩劫，很快就会再回来，感谢上帝保佑他们奇迹般逃过了灾难。所有的人都留下了各自的遗物，这些东西会使认识这一家子的人为他们洒下泪水。谁没有听过他们的名字呢？这故事广为流传，将永远成为大山里的一个神话，诗人也咏叹着他们的命运。



一些情况使有的人猜想，那个可怕的夜晚，这一家曾接待了一位陌生人，于是他也分担了全家的厄运。另一些人则认为这种猜测没根没据。可悲呀，这位心灵高尚的年轻人，连同他不朽人生的美丽梦想！他的姓名与为人无从知晓；他的历史，生活道路与种种抱负是一个永远解不开的谜。他的死，他的生，同样是个疑问！那死亡时刻的痛苦又到底属于谁呢？

小伙子古德曼·布朗

日落时分，小伙子古德曼·布朗走出家门，来到萨勒姆村街道上，可跨出门槛又回头，与年轻的妻子吻别。而妻子费丝——这名字对她恰如其分——把漂亮的脑袋伸出门外，任风儿拂弄她帽子上粉红的缎带，呼唤着古德曼·布朗。

“宝贝心肝，”她樱唇贴近他耳朵，伤心地娇声曼语，“求你明天日出再出门旅行，今晚就睡在自家床上嘛。孤零零的女人会做些可怕的梦，生些吓人的念头，有时候连自己都害怕。今晚就留下来和我相守吧，亲爱的，一年到头只求你这一夜。”

“我的宝贝，亲爱的费丝，”小伙子布朗回答，“一年到头就这一夜，我必须离开你。我这趟出门，就是你说的旅行，必须现在就走，明天日出时回来。怎么，我漂亮可爱的妻子，结婚才三个月，你就怀疑我啦？”

“那就愿上帝保佑你！”粉红缎带飘飘的费丝道，“愿



你回来时看到一切平安。”

“阿门！”古德曼·布朗叫道，做祷告吧，亲爱的费丝，一天黑就上床，不会有什么东西伤害你的。”

于是二人分手。小伙子匆匆上路，到礼拜堂旁边，正要拐弯，回头一望，但见费丝仍在伫望，神情忧伤，虽然那粉红缎带仍在飘扬。

“可怜的小费丝！”他骂着自己，“俺真够可耻的，竟为了这么趟差使丢下她！她还提到了梦，讲话的样子那么愁，就像已有什么梦警告过她，今晚俺要去干啥事。不，不，她要知道了真会活不下去。唉，她真是个有福的人间天使，过了今晚这一夜，俺再也不离开她的裙边喽，要一直跟着她上天堂。”

对未来的美好信念已定，古德曼·布朗觉得加快实现眼前的邪恶目的，天经地义。他踏上了一条凄清的小路。阴森森的树木遮天蔽日，挤挤挨挨，勉强让狭窄的小径蜿蜒穿过。人刚过，枝叶又将小路封了起来，荒凉满目。而且这荒凉凄清还有一个特点，旅人弄不清无数的树干与头顶粗大的树枝后面会藏着什么，所以，脚步虽孤零零，也许经过的却是看不见的一大群人。

“棵棵树后没准儿都藏着个恶鬼似的印第安人呢，”古德曼·布朗自言自语，怯怯地回头看看。“要是魔鬼本人就在俺身旁，那可咋办！”

顺路拐弯时，他回头张望。再回头，发现一棵老树下坐着个人，衣着朴素体面。古德曼·布朗一走近，这人就站起来，与小伙子并肩朝前走。

“你迟到啦，古德曼·布朗，”这人道，“我经过波士



顿的时候，老南方教堂的钟正好敲响，现在都过了整整十五分钟啦！”

“费丝耽搁了俺一会儿。”小伙子回答，声音有些发颤，因为同伴突然冒了出来，虽不算完全出乎预料。

林中此刻夜色沉沉，而他俩走的地方夜色最深，只能依稀辨出第二位旅人约摸五十岁光景，显然与布朗身份相同，模样也相似，不过神态也许比相貌更像。然而，两人还是可能被当做父子。尽管年长的与年轻的服装同样简单，举止同样朴实，但神情之间有种见多识广的气派。倘若事务需要，得与总督同桌进餐，或置身威廉国王堂堂大殿，这位老者大概也不会局促不安。但他身上最引人注目的却是一件东西，即一根酷似黑蛇的手杖，精雕细刻，活脱一条扭来扭去的大蛇。

这当然是暗淡光线造成的视觉假象。

“快走吧，古德曼·布朗”，旅伴催着，“才上路就这么慢腾腾的。要是这么快就乏了，把我手杖拿去吧！”

“伙计，”另一位慢腾腾的步子却完全停下来。“俺已守约上这儿来见了你，现在俺想回去啦。对你熟知的那件事俺还拿不定主意哩。”

“是么？”握蛇杖的人一旁笑了。”那咱们就边走边谈。我要是说服不了你，你就回去好了，反正在这林子里才走了不远。”

“够远啦！够远啦！”小伙子叫道。不知不觉又接着往前走。“俺爹可没为这号差使上林子里来过，他爹也没有过。俺家世代代忠厚老实，全是好样的基督徒，打殉教先圣遇难起就是。难道俺得成为布朗家头一个走上这条



道的人，而且是同……”

“同这样的人作伴，你想说。”年长的补上小伙子的中断。

“说得好，古德曼·布朗！对你一家子，我跟任何清教徒家庭同样熟悉，而且还不是一般的熟。你那当警察的爷爷，有一回狠狠地鞭打一名贵格会女教徒，从萨勒姆街这头一直抽到那头，我帮过他一把；跟菲利普王开仗的时候，你爹放火焚烧印第安人的村子，是我递给他的松脂火把，还是在我家炉子上点燃的。他俩都是我的好朋友，我们曾一道快快活活顺这条路走过好多次。过了半夜又快快活活地回来。看在他俩份上，我也乐意跟你交个朋友。”

“事情要真像你说的，”古德曼·布朗道，“俺纳闷咋没听他们自己说起过。可也是，不值得大惊小怪。这号事情哪怕有丁点儿谣言，就能把他们撵出新英格兰。俺们老是祷告上帝，而且行善积德，容不得这号坏事。”

“坏事不坏事不管它，”持弯弯手杖的旅伴说，“新英格兰这一带我认识的人多啦，好多教堂执事跟我共饮过圣餐酒，好多市镇委员选过我当主席。议会里多数人都坚决支持我的利益，总督和我也——但这些都是国家机密。”

“当真么？”布朗大惊失色，瞪着若无其事的同伴。“不管咋说，俺跟总督啦，议会啦不相干，他们有他们行事的规矩。俺这么个不起眼的庄稼汉用不着学样子。可是，跟你走下去的话，可叫俺咋有脸见咱萨勒姆村的大善人，那位老牧师呢？”

哦，不管安息日还是布道日，听到他声音俺就会发抖。”



年长者一直挺认真地听，这时忍不住大笑起来，笑得直抖，连蛇一般的手杖也好像在响应着，扭来扭去。

“哈！哈！哈！”他笑了又笑，随后平静下来。“好，往下说，古德曼·布朗，往下说。不过，请别把我给笑死啦。”

“那好，就一句话了结吧，”古德曼·布朗颇为懊恼。“俺老婆费丝要知道了这事，她温存的小心儿非伤透了不行。俺情愿自个儿难过。”

“唔，要是那样的话，”老头回答，“古德曼·布朗，你就回去吧，就算为了二十个咱们前头那号一瘸一拐的老太婆，我也不愿让费丝受到伤害。”

他边说边用拐棍指指正在赶路的一个女人。布朗认出这是位非常虔诚堪称模范的太太。小时候，就是她教他教义问答的，而且至今与教师和古金执事一道是自己道德与精神方面的顾问。

“怪啦，真怪啦，天都黑了，这位古迪·克洛伊丝还在野地里乱跑。”他道，“不过，伙计，请准许俺抄近道穿过林子，好把这位基督徒扔到后头去。她既不认识你，说不定会向俺打听这是跟谁在一起，到哪儿去。”

“就这么办，”旅伴道，“你去钻林子，我还顺这条路走好了。”

于是小伙子拐过一边，不过还留神盯着伙伴。只见他悄悄前行，离那老妇只剩一手杖之遥。而她却蹶步疾行，这么大年纪速度惊人，一面走还一面嘟嘟囔囔——不消说，是祷告呢。老头伸出拐杖，用蛇尾似的一端碰碰老妇皱纹滚滚的脖颈。

